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105017671880000097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羊山新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 丁露雯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50006395101



通用机打凭证 31

3.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报 告

豫万汇审字【2023】第 A0366 号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WAN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审计报告

豫万汇审字【2023】第 A0366 号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豫23FAX9RVS1



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50,289.65	70,821.79	短期借款	38		
短期投资	2	10,000.00		应付票据	39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40	285,812.34	439,125.00
应收账款	4	718,524.76	407,905.66	预收账款	41		
预付账款	5	53,700.00	18,223.00	应付职工薪酬	42	58,517.48	337,167.08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43	59,249.00	696.07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44		
其他应收款	8	1,050,033.60	558,022.79	应付利润	45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46	467,210.66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7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8	870,789.48	776,988.15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9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50		
流动资产合计	15	2,082,548.01	1,054,973.24	递延收益	51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长期股权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	-	-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54	870,789.48	776,988.15
固定资产原价	18	23,043.00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23,043.00	-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66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71	1,234,801.53	277,985.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3,043.00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	1,234,801.53	277,985.09
资产总计	37	2,105,591.01	1,054,973.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	2,105,591.01	1,054,973.2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省王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015,882.76	1,599,519.08
减：营业成本	2	122,434.00	528,700.00
税金及附加	3	4,482.49	269.10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2,585.02	30.98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224.72	216.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1,672.75	22.12
销售费用	11	183,964.00	199,955.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746,219.43	635,375.55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2,280.00	5,148.00
研究费用	17	329,684.25	260,512.53
财务费用	18	573.81	1,297.26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404.89	-86.2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958,209.03	233,922.17
加：营业外收入	22		15,109.83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2.99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958,209.03	249,029.01
减：所得税费用	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958,209.03	249,029.0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省五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779,121.75	1,429,991.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467,615.55	86.24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311,223.66	105,698.00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864,092.13	459,723.70
支付的税费	5	21,180.28	2,00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837,730.37	824,44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212,510.86	38,20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23,04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33,043.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	-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179,467.86	38,205.89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70,821.79	32,615.90
六、期末现金余额	22	250,289.65	70,821.7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年数）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立保信电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277,985.09	277,98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277,985.09	277,985.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956,816.44	956,81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8,209.03	958,209.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1,392.59	-1,392.59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1,234,801.53	1,234,801.5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数）

单位：元

编制单位：湖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02.36	30,50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	-	-	-	-	-	-	-	30,502.36	30,502.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47,482.73	247,48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029.01	249,02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546.28	-1,546.28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1,546.28	-1,546.2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277,985.09	277,985.0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涛米印宏

涛米印宏

涛米印宏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20年02月28日, 公司注册资本为12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8MA481L3899, 法定代表人: 丁露雯。

公司经营范围: 信息科技技术开发;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软件测试; 电子商务服务; 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数据处理及储存服务;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 工程咨询。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制, 即自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计量属性和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 一般采用历史成本, 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本报告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本年度公司报表项目中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六）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七） 金融工具核算方法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八) 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大类。

2、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3、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 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 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 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

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九）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和/或为资本增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的折旧或摊销政策。存在减值迹象的，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十）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期末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

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旦计提，不得转回。

（十二）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2）本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区分标准

本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具体标准为：本公司以新产品、新技术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2）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净利润，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恢复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五）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十六) 预计负债确认原则

1、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七)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

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采用净额法则表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税项

(一)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092.20	60,029.54
银行存款	228,197.45	10,792.25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50,289.65	70,821.79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000.00	
合 计	10,000.00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678,524.76	94.43%		678,524.76	407,905.66	100.00%		407,905.66

1-2 年	40,000.00	5.57%		40,0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718,524.76	100.00%		718,524.76	407,905.66	100.00%		407,905.66

(2) 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欠款年限
河南祥都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578,524.76	80.52%	1 年以内
南京苏途景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3.92%	1 年以内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700.00	100.00%	18,223.00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53,700.00	100.00%	18,223.00	100.00%

(2) 预付账款情况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欠款年限
郑州求索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	55.87%	1 年以内
信阳市审图中心	23,700.00	44.13%	1 年以内

5、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526,057.81	50.10%		526,057.81	558,022.79	100.00%		558,022.79

1-2 年	523,975.79	49.90%		523,975.79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050,033.60	100.00%		1,050,033.60	558,022.79	100.00%		558,022.79

(2) 大额欠款单位列示

欠款人名称	欠款金额	占总额比例	欠款年限
米宏涛	371,684.00	35.40%	1 年以内, 1-2 年
苗志军	371,971.79	35.42%	1 年以内, 1-2 年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3,043.00		23,043.0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家具		23,043.00		23,043.0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二、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043.00		23,043.0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家具		23,043.00		23,043.0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7、应付账款

(1) 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593.00	439,125.00
1 年以上	259,219.34	
合 计	285,812.34	439,125.00

(2) 主要应付单位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欠款时间
河南省资安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259,219.34	90.70%	1 年以上

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167.08	558,056.88	836,706.48	58,517.48
二、职工福利费		2,975.28	2,975.28	
三、社会保险费		16,614.37	16,614.37	
四、工会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		7,796.00	7,796.00	
六、职工教育经费				
合 计	337,167.08	585,442.53	864,092.13	58,517.48

9、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895.29	656.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6.33	22.98
教育费附加	838.43	9.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8.95	6.56
合 计	59,249.00	696.07

10、其他应付款

(1) 账龄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7,210.66	
1 年以上		
合 计	467,210.66	

(2) 主要应付单位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欠款时间
丁露雯	455,766.66	97.55%	1 年以内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277,985.09	30,502.36
加：本期利润转入	958,209.03	249,029.01
其他转入	-1,392.59	-1,546.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4,801.53	277,985.09

12、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3,015,882.76	1,599,519.08
其中: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	2,962,014.7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3,015,882.76	1,599,519.08

13、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122,434.00	528,700.00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22,434.00	528,700.00

1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印花税	224.72	2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5.02	30.98
教育费附加	1,003.66	13.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9.09	8.84
合 计	4,482.49	269.10

1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销售人员职工薪酬	167,800.00	199,955.00
办公用品	3,700.00	
差旅费	524.00	
交际应酬费	11,940.00	
合 计	183,964.00	199,955.00

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	-------	-------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183,607.00	256,080.00
办公费	11,433.18	15,846.01
业务招待费	2,280.00	5,148.00
差旅费	2,045.14	3,266.05
职工福利	2,975.28	5,491.08
咨询费	832,390.94	88,289.00
技术服务费	363,788.00	
燃油费		732.88
停车费		10.00
研究费用	329,684.25	260,512.53
服务费	10,219.60	
住房公积金	7,796.00	
其他	0.04	
合 计	1,746,219.43	635,375.55

其中，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223,264.25	209,945.03
直接投入费用	77,000.00	36,800.00
设计费	21,320.00	
其他费用	8,100.00	13,767.50
合 计	329,684.25	260,512.53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04.89	86.24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978.70	1,383.50
其他		
合 计	573.81	1,297.26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十、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今年无重要资产转让和出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变更日期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2022/2/18	地址变更	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刘寨街道兴隆铺路9号附1号1号楼4单元42号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2022/8/4	投资人变更	苗志军:80%;米宏涛:20%;	苗志军:40%;米宏涛:20%;胡永:40%;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02 月 28 日，取得 91410108MA481L389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125.00 万元，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工程咨询。

登记机关：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公司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公司法定代表人：丁露雯。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 1、本年营业收入 301.5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41.64 万元，增长率 88.55%；
- 2、本年营业成本 12.2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63 万元，增长率-76.84%；
- 3、本年税金及附加 0.4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0.42 万元，增长率 1565.73%；
- 4、本年销售费用 18.4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60 万元，增长率-8.00%；
- 5、本年管理费用 174.6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11.08 万元，增长率 174.83%；

其中：本年研发费用 32.9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92 万元，增长率 26.55%；

- 7、本年财务费用 0.0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0.07 万元，增长率-55.77%；

8、本年营业利润 95.8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2.43 万元，增长率 309.63%，营业利润占营业收入的 31.77%。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 1、本年实现利润总额 95.82 万元，净利润 95.82 万元；
- 2、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0.00 万元，其中公益金 0.00 万元；
- 3、本年分配给投资者利润 0.00 万元，其中普通股股利 0.00 万元，优先股股利 0.00 万元。

四、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1、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比上年增长 17.43 万元，增长率 456.23%；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比上年增长-3.30 万元；

2、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增长 14.13 万元，增长率 369.74%；

3、本年应收账款周转率 535.48%；流动资产周转率为 192.25%；固定资产周转率 26176.13%；总资产周转率为 190.84%；

4、公司的发展能力指标情况：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88.55%；净利润增长率为 284.78%。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动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重要投资事项

无

4、对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编制单位：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094904472B

名称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99号附1号鑫苑金融广场金座1918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自永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07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期限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n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自永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99号附1号鑫苑
金融广场金座1918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41010136

执业证书编号：

豫财会〔2014〕17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4年02月21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说明

证书序号：0002326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9

与原件一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2900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06 月 25 日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482106283399232526761367126253>



姓名 张自永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4821062833992325267613671262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与原件一致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800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09 月 03 日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130538514443054760536122282203>



姓名 刘铁山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万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130538514443054760536122282203>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4 年 1 月—2024 年 6 月缴纳税收证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4 (0723) 41 证明 00002966

税 务 机 关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填 发 日 期	2024-07-23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8MA481L3899

税 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 缴（退）金 额
增值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580.64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9	¥18.37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298.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20.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9	¥.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10.45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22.99
其他收入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6	¥233.99
其他收入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9	¥57.30
其他收入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22	¥54.36
其他收入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79.94
其他收入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88.77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肆佰陆拾陆元肆角玖分	¥1466.49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55240700071410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8MA481L3899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56240400095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0.64	
341156240400095726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18.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玖元零壹分					¥19.01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 税 务 机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2024 年 4 月—2024 年 6 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802740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
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1 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8MA481L3899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4005042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1,850.88	
44115624040050427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925.44	
4411562404005042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80.97	
44115624040050427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34.71	
44115624040050427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305.5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壹佰玖拾柒元伍角陆分				¥3,197.5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0199608262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802741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
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1 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8MA481L3899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5002036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1,850.88	
44115624050020364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925.44	
44115624050020364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80.97	
44115624050020364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34.71	
44115624040050427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18	993.0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捌佰捌拾伍元零捌分				¥3,885.0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0199608262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企业养老保险中心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700802742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8MA481L3899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562406005041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8	1,850.88	
4411562406005041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8	993.08	
4411562406005041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6-18	305.56	
44115624050020365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993.08	
44115624050020365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5-21	305.5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肆佰肆拾捌元壹角陆分				¥4,448.1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羊山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股，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249350社保经办机构：信阳市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无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声明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公章）：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同时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4/07/30 10:00:28
申请人邮箱	1206004089@qq.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MA481L3899 企业名称：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丁露雯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自：2020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羊山新区分局 核准日期：2024年03月18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胡永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2	苗志军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3	米宏涛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自然人股东

■ 主要人员信息

序		序	
---	--	---	--

号	姓名	职位	号	姓名	职位
1	杨蕊	财务负责人	2	丁露雯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米宏涛	监事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03月18日
2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苗志军(出资额：50.0000万元；出资比例：40%)，胡永(出资额：50.0000万元；出资比例：40%)，米宏涛(出资额：25.0000万元；出资比例：20%)	苗志军(出资额：400.0000万元；出资比例：40%)，米宏涛(出资额：200.0000万元；出资比例：20%)，胡永(出资额：400.0000万元；出资比例：40%)	2024年03月18日
3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及储存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工程咨询。	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安全评价业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区块链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2024年03月18日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 安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125.000000	1000.000000	2024年03月18日
5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2年08月04日
6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苗志军:80%;米宏涛:20%;	苗志军:40%;米宏涛:20%;胡 永:40%;	2022年08月04日
7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刘寨街 道兴隆铺路9号附1号1号楼4 单元42号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 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七楼716室	2022年02月18日
8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2年02月18日
9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苗志军:100%;	苗志军:80%;米宏涛:20%;	2020年04月15日
10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0年04月15日
11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100.0000	125.000000	2020年04月15日
12	市场主体类型变更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020年04月15日
			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13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	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工程咨询。	2020年04月15日
----	-----------------	---------------------------------------	---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2020年03月25日	99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惠济区税务局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2		《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准予变更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	2020年03月25日	2099年12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惠济区税务局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3	豫B2-20211006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21年04月14日	2026年04月14日	河南省通信管理局	允许经营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 方式	认缴出资 额(万元)	认缴出资 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 额(万元)	实缴出资 日期	公示日期
1	苗志军	10 0.0	0.0	货币	100.0	2049年0 2月28日	2021年0 3月25日	货币	0.0	2049年0 2月28日	2021年0 3月25日
2	米宏涛	25. 0	0.0	货币	25.0	2049年0 2月28日	2021年0 3月25日	货币	0.0	2049年0 2月28日	2021年0 3月25日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	----	---------	---------	--------	------

1	米宏涛	0%	20%	2020年04月15日	2021年03月25日
2	苗志军	100%	80%	2020年04月15日	2021年03月25日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202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8MA481L3899 企业名称：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7639125 企业电子邮箱：345665011@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工程咨询。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胡永	50	2059年07月31日	货币 其他 实物			
2	苗志军	50	2059年07月31日	货币 实物 其他			
3	米宏涛	25	2049年02月28日	货币 实物 其他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人	失业保险	4人
------------	----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 人	工伤保险	1 人
生育保险	4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2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8MA481L3899 企业名称：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邮政编码：464000

企业联系电话：0376-7639125

企业电子邮箱：609344223@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工程咨询。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 人	失业保险	3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 人	工伤保险	0 人
生育保险	3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8MA481L3899 企业名称：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18103761580 企业电子邮箱：858039434@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 人	失业保险	3 人
------------	-----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 人	工伤保险	3 人
生育保险	3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2020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8MA481L3899 企业名称：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

企业通信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刘寨街道兴隆铺路9号附1号1号楼4单元42号

邮政编码：450000

企业联系电话：18103761580

企业电子邮箱：858039434@qq.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信息科技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电子商务服务；计算机网络平台开发与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 人	失业保险	3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 人	工伤保险	3 人

生育保险		3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主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8. 信用查询

2024/7/30 11:1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华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东平	5129211973****3853
崔先金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8MA481L3899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ZXQQ

ZXQQ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8MA481L3899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4/7/30 11:1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可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并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0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备案：豫ICP备05052783号-5 | 豫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3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ianguanzhushixinmingdan/

1/1

2024/7/30 11:1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8 京ICP备0502523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0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 关于网站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28 京ICP备05052393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9. 不为联合体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为独立自主投标，不为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10. 响应性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报价唯一：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报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6. 服务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3 年；
7.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8. 服务标准和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分 1 个包，对信阳市公安局打击跨境网络赌博犯罪专项行动购买技术服务项目进行服务，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0. 我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11. 真实性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我公司投标所提交的资料真实可靠，没有任何虚假。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单位（公章）：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12.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阳市公安局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0108MA481L3899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丁露雯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2024 年 8 月 12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市公安局（单位名称） 的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301.5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0.559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8 月 12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1. 驻场服务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派人到采购方指定地点开展驻场服务，提供技术支持，合同存续期间，驻场服务派驻人员不少于 2 人，每年驻场时间不少于 180 天。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2. 保密承诺

信阳市公安局：

我公司参加信阳市公安局打击治理跨境赌博案件技术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并郑重承诺：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对工作和合作过程中接触到的工作信息及警务信息应当严格保密。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公章）：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12 日

3. 企业证书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17424Q21083R0S

Awarded to

Henan Gongbao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Organization Code: 91410108MA481L3899

Registered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Office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Business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of the above
organization has been assessed and found to b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standard: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Scope of this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Information system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First S.A.	Labelling	Second S.A.	Labelling	Third S.A.	Labelling
------------	-----------	-------------	-----------	------------	-----------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must accept at least one surveillance audit annually and a qualified mark shall be attached onto the certificate, within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then the certificate can be maintained valid.
For more details of this certificate, please login CNCA's website: www.cnca.gov.cn.
For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please scan the QR codes on the right side for accurate information.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74-M



Date of Original Issued: 30 Jul. 2024 Valid from: 30 Jul. 2024 Valid until: 29 Jul. 2027
Room 228, Building 2, No.28 Zhenxing Road, Science Park, Changping District, Beijing 010-57146599

No.0017642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17424Q21083R0S

• 颁证日期

2024-07-30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7-30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19001-2016 / ISO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运维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30

• 再认证次数

0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8MA481L3899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10

• 组织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5-07-09

• 网址

www.hxccc.org

• 地址

科技园振兴路28号2号楼228室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5-189

• 机构状态

有效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木材和木制品；纸张、纸和纸制品，印刷品

化工类产品

建材产品

服务认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初次审核		2024-07-25 -- 2024-07-27	王青（2023-N1QMS-2248430，审核员，初审一段） 王青（2023-N1QMS-2248430，审核员，初审二段） 杜孝菊（2023-N1Q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一段） 杜孝菊（2023-N1Q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二段）	2024-07-30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号：17424E20689ROS

兹 证 明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MA481L3899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办公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经营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标准条款的要求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信息系统运维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第一次 监审	贴标处	第二次 监审	贴标处	第三次 监审	贴标处
-----------	-----	-----------	-----	-----------	-----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华信创认证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74-M



初次获证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签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7 月 29 日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振兴路 28 号 2 号楼 228 室

www.hxccc.org

010-57146599

No. 0010629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17424E20689R0S

• 颁证日期

2024-07-30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7-30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 / ISO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运维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30

• 再认证次数

0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8MA481L3899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10

• 组织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5-07-09

• 网址

www.hxccc.org

• 地址

科技园振兴路28号2号楼228室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5-189

• 机构状态

有效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木材和木制品；纸张、纸和纸制品，印刷品

化工类产品

建材产品

服务认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初次审核		2024-07-25 -- 2024-07-27	王青（2023-N1EMS-2248430，审核员，初审一段） 王青（2023-N1EMS-2248430，审核员，初审二段） 杜孝菊（2023-N1E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一段） 杜孝菊（2023-N1E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二段）	2024-07-3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号：17424S20681R0S

兹 证 明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8MA481L3899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办公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经营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82 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 716 室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条款的要求

该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

信息系统运维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第一次 监审	贴标处	第二次 监审	贴标处	第三次 监审	贴标处
-----------	-----	-----------	-----	-----------	-----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每年至少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并加贴合格标志，证书方为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证书有效性以右侧二维码扫描内容为准。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74-M



初次获证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签发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7 月 29 日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振兴路 28 号 2 号楼 228 室 www.hxccc.org 010-57146599

No.0012201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17424S20681R0S

Awarded to

Henan Gongbao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Organization Code: 91410108MA481L3899

**Registered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Office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Business Add.: Room 716, 7th Floor, Xinyang Housing and Urban Rural Development Bureau,
No. 82 Xinwu Avenue, Yangshan New District, Xinyang City, Henan Province**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f the above
organization has been assessed and found to b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standard:**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Scope of this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Information system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involved in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activities**

First S.A.	Labelling	Second S.A.	Labelling	Third S.A.	Labelling
------------	-----------	-------------	-----------	------------	-----------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must accept at least one surveillance audit annually and a qualified mark shall be attached onto the certificate, within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then the certificate can be maintained valid.
For more details of this certificate, please login CNCA' s website: www.cnca.gov.cn.
For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please scan the QR codes on the right side for accurate information.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74-M



Date of Original Issued:30 Jul. 2024 Valid from:30 Jul. 2024 Valid until:29 Jul. 2027
Room 228, Building 2, No.28 Zhenxing Road, Science Park, Changping District, Beijing 010-57146599

No. 0012201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17424S20681R0S

• 颁证日期

2024-07-30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7-30

• 监督次数

0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信息系统运维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30

• 再认证次数

0

打印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8MA481L3899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10

• 组织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82号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楼716室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华信创（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5-07-09

• 网址

www.hxccc.org

• 地址

科技园振兴路28号2号楼228室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木材和木制品；纸张、纸和纸制品，印刷品

化工类产品

建材产品

服务认证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15-189

• 机构状态

有效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初次审核		2024-07-25 -- 2024-07-27	王青（2022-N10HSMS-1248430，审核员，初审一阶段） 王青（2022-N10HSMS-1248430，审核员，初审二阶段） 杜孝菊（2023-N10HS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一阶段） 杜孝菊（2023-N10HSMS-1288348，审核员，初审二阶段）	2024-07-30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请输入准确的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08MA481L3899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7424Q21083R0S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发证机构: 华信创 (北京) 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7424E20689R0S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发证机构: 华信创 (北京) 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河南省工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7424S20681R0S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29

发证机构: 华信创 (北京) 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100088
技术支持：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010-56738610 服务邮箱：service@cail.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政府网 找错
(https://zfwwzq. (https://bszs.conac.cn/siteName site_code=30 method=show&id=8074CA8FB0